



*Lin Qingxuan*

# 林清玄

散文精品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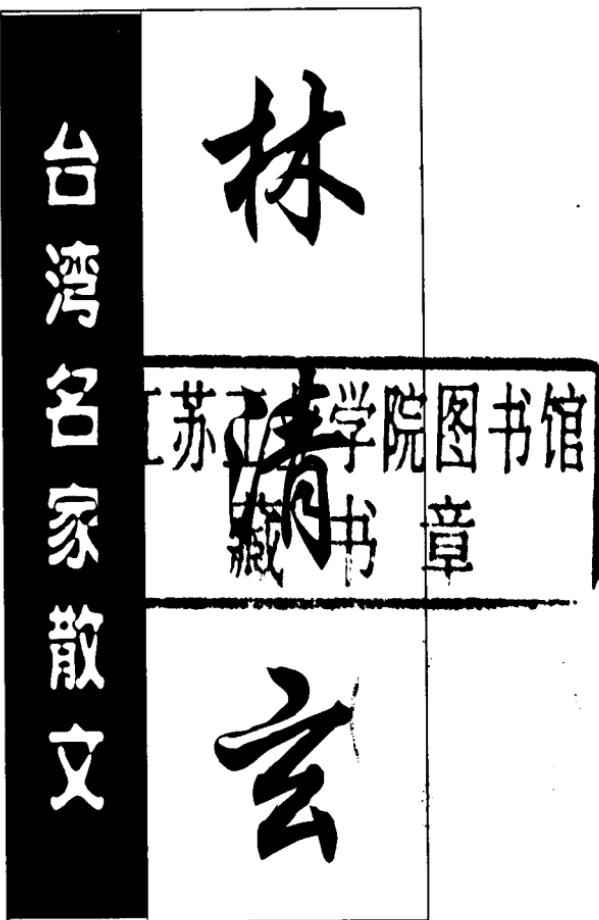
◎ 鸳鸯香炉

◎ 温一壶月光下酒

◎ 迷失的云

◎ 金色印象

宁夏人民出版社



宁夏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陈 梅

责任校对：王 英

封面设计：朱 易

台湾名家散文

## 林清玄

\*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路 105 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10683 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11 印张 260 千字

2000 年 2 月第 1 版 200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5000 册

---

ISBN7-227-01400-2/1·325 定价：15.80 元

# 写成无限的天地

## ——自序

林清玄

有一年夏天，我住在澎湖的大仓岛上，岛上的两百多个住民，世代都以捕鱼为业。

在大仓旅行访问的时候，白天我和渔民们在海边捡拾海参，或者沿着海岸散步一个下午；夜里，我经常随着渔民到海上去捕鱼。每天出发前我们都抱着兴奋期待的心情，驾船驶过波涛汹涌的海上，然后在海里停留一夜，边喝米酒边捕鱼。

渔民的捕鱼并不是靠技术的，只是辛勤的下网和工作罢了；运气好的时候，可能下一次网捞起来就是几十公斤的渔获，也有时下了一夜的网，毫无收获。

有一夜，我和渔民到海上捕鱼，我们当夜的渔捞竟不够买第二天午餐的米酒。第二夜，渔民又要出海，我说：“这几天风大，没有什么鱼，何必去白忙一天呢？”

他说：“任何一个捕鱼的人，如果没有把网下到海里捞起来，他永远不知道网里有多少鱼，连我也不能知道今夜能捕到多少鱼。”

那天夜里我们在海上捕了三百多公斤的鱼，到现在我还清楚记得那个渔民的面容，他的名字叫林超，是大仓岛的村长。

从大仓岛回来，改变了我整个写作的态度。本来我以为写作是以灵感为主，没有灵感是无法动笔的。那一次我觉得写作就是工作，和渔民出海捕鱼，农民到土地种作一样自然。灵感是通过工作与生活而慢慢涌现的，而不是坐在桌边等待灵感降临。

自序

这几年，写作成为我每天固定的工作，每天我坐在书房里提笔开始写作，使我感觉到一种无以形容的乐趣，我想起渔民说的：“任何一个捕鱼的人，如果没有把网下到海里捞起来，他永远不知道网里有多少鱼。”

写作对我也是这样的。它不只是生活、工作；也是乐趣、探险；经由这种过程，我不断地探知了自己灵感的世界，也不断地测知自己的爱与情感。

多年以前，我一直有写日记的习惯，把一天的大小事情记述在日记本上，常常占去我许多时间。

近些年我开始以散文来取代日记，它虽然不能像日记能包容那么多的事情，但是它比日记单纯而干净。有时写一个故事，有时写一个想法，通常它只是写一种感觉。

如果有人问我：你的散文想表达什么？

我的回答是：我的散文只是我生活的笔记，它惟一与生活不同的是，它祛除了生活的琐碎杂质，来表达心灵中单纯与干净的世界。

那就像静夜里我坐在书房写散文，我们的生活往往都是在窗内进行的，而写散文最大的快乐，是我们往往能借此飞出窗外，到一个宽大的心灵原野。有时我们注意到原野中的一朵花，有时我们被一株草吸引，有时天边的夕阳让我们动容，但是不管被什么东西吸引，我们从大远景看，它只是一个绿色的原野，那样单纯、那样干净、那样无私、那样宽容——这就是我散文所要表达的。

去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我的第一个孩子诞生，同时又获得了吴三连文艺奖、时报文学奖，使我的生活有一些变化。有一段时间几乎不能创作，因为我多了心里的包袱，下笔反而没有以前自由。

年底的时候，我到莺歌去吃尾牙，喝了一点酒，把我开了四

年的一部雷诺跑车撞毁了，幸好仅受了一点轻伤。撞车的时候我突然感觉到人的生命是那么有限而脆弱，什么是无限而且坚强的呢？对我来说，在文字的记录上，我们可以把生命变得无限，把心灵变得坚强。

因此我想，一个人不可能每天都写出很好的作品，如同农人不能保证年年丰收；但我们不能因为不能保证丰收就不努力的耕耘。撞车以后更令我的创作走进一个全新的境界，就是写、写、写……写成无限的天地。

所有我们身边的事物都有意义，只看我们如何对待它，《鸳鸯香炉》有许多篇章是在这样的理念下完成的。我的散文一点也不复杂，它像是清晨第一道射进书房的曦光，我感觉到它的明亮和动人，希望读我散文的人也和我一样，能感觉到它的明亮和动人。

我的写作不为了什么，而是为了从身边观察、沉思，然后呈现它，这过程就是一种乐趣。我写作不是为了写某件事物，而是写事物对我的感应——虽然为了发现那感应，往往要牺牲事物的外貌。

十多年来，我的整个写作过程就是把自己的视觉、听觉、触觉、味觉、气觉培养得更敏锐而已，使我在面对一件事物时，能凭着敏锐的感觉做联想和感悟。

我的散文说穿了很简单，就是“生活”和“性情”。

“生活”，是我恒抱着一种正视周遭环境的态度，我写散文就像泛舟湖中，舟上什么也没有，只有一个“我”。但是这舟在湖中，两岸四周的湖山尽入眼底，“我”悲伤的时候，湖山凄迷；“我”快乐的时候，湖山欢歌；“我”平静的时候，湖山如镜；只要有一叶小舟和个人的襟抱，就什么都有了。

“性情”，是和才华不同；才华有很浓的天赋在，“性情”则

可以培养，能在生活经验里做境界的提升。自己培养的性情，可以经久，可以安常，可以坚持，可以活泼，可以灵敏，可以经得起生命和情感的风霜。

“性情”就是“襟怀抱负”，沈德潜在《说诗辟语》中说：

“有第一等襟抱，第一等学识，斯有第一等真诗；如太空之中，不着一点；如星宿之海，万源涌至；如膏土既厚，春雷一动，万物发生……”

我不敢说自己有第一等学识，但“第一等襟抱”一直是我立志以赴的目标，就是有自己的性情反复锤炼，不断燃烧。我不期望永远不刮风落雨，只期望自己的性情是一个握紧的拳头，在磨练中，永不放松。

记得辛弃疾写过一首《鹧鸪天》，有一段说：“千载后，百篇存，更无一字不清真……”给我很深的启示，它是我写散文时领航的灯光，我的散文世界追求的还是一片清真的世界。

——一九八三年八月一日于莺歌金谷山庄

# 目 录

写成无限的天地——自序 ..... 1

## 辑一 少年游

少年游	1
暖暖的歌	8
旅店	15
冷月钟笛	18
生平一瓣香	21
月光下的喇叭手	24
温一壶月光下酒	30
无关风月	37

## 辑二 金色印象

箩筐	45
鸳鸯香炉	52
木鱼馄饨	58
青山无不动	61
边城之夜	65
金色印象	69
夜梦记五则	75
发芽的心情	77
红心番薯	84
白雪少年	90

光之四书	93
星落尼罗河	102
阴阳巷	112
形式	119
法圆师妹	125
武昌街的小调	138
日光五书	144
味之素	154
食家笔记	160

### 辑三 佛鼓

佛鼓	183
清欢	191
三生石上旧精魂	197
期待父亲的笑	206
求败的心情	211
黄昏菩提	214
四随	222
飞入芒花	231
放生鸟	237
清净之莲	241
木炭与沉香	243
棒喝与广长舌	245
吾心似秋月	251
家家有明月清风	257
无常两则	262
在梦的远方	264
札记一束	269

有情十二帖	273
鸟声的再版	280
清雅食谱	283
养着水母的秋天	286
生命的化妆	291
红蜻蜓	293
路上捡到一粒贝壳	294
拈花四品	299

#### 辑四 雪中之火

我所认识的李敖	303
思想起随风飘去的陈达	314
炫耀性消费泛滥	321
永远的一支烛	329
脚与鞋子	335

# 辑一 少年游

## 少年游

### 断鸿声里

是如何的一种感觉？在小巷独步，偶然抬头，别人院墙里的凤凰花探出簇簇火红，而那种花是几年没见的，故乡生长的植物。

凤凰花这种植物喜欢展现自己的红色，仿佛他就是为离别而生的。年少时喜欢拈凤凰花成一只只蝶，登上高楼去随风散放，它旋转飘落的姿态曾经赢得许多童稚的笑声，往事就也像这些蝶一只只飘去，它们纵使旋落的姿态各不相同，终究都会消逝了。

想起凤凰花，遂想起平生未尽的志事；想起凤凰花，遂想起非梧不栖的凤凰。凤凰花何以要取用“凤凰”的名？这样，老是教人在离绪充溢时，会幻想自己竟是高飞的凤凰，在黑夜将尽时即将展翼呢。

《诗经·大雅》说的：“凤凰鸣矣，于彼高冈；梧桐生矣，于彼朝阳。”不经意就浮起一幕深浅分明的影像；一只神鸟翩然昂立高冈，振翅欲起；象征高洁的梧桐树则在朝阳面前展露挺挺然的面貌。一位少年，一向喜爱梧桐一向倾慕凤凰，蓦然一抬眼，望见凤凰花开离期将届，自己不禁想幻化成一株梧桐以便面

辑一  
少年游

对朝阳，或是一只凤凰以便寒立高冈；或甚至以为自己竟已是一只凤凰，立于高冈的梧桐树上；或是呀！一只清灵的凤凰一展翼，就点破了天蓝！

可是远处若有若无时断时续的骊唱屡屡歌着，如同一首民谣的和声，那么清清玄玄地蜿蜒在主曲里，明明知道不重要，那一首唱过千余日的歌谣，若没有结尾的一小段唱合，也会黯然失色了。

于是凤凰花激起的不仅仅是童年成蝶化蝶的记忆，而是少年梦凤化凰的一段惜情。如火的花的印象配上轻唱的骊声，敲醒了少年的梦境，惊觉到自己既不是凤凰神鸟，也非朝阳梧桐。终于在碎梦中瞧见自己的面容，原来只是一个少年，原来只是一段惊梦。

若干年来死生以赴的求知生活竟然就要过去，没有丝毫痕迹，正如大鸿过处，啼声宛然在耳，纵是啼声已断，却留下来一片感人的凄楚。而个梦凤化凰的少年，也只是像别人静静地等待分离，在日落前的山头站着，要把斜阳站成夜色，只有夜黑也只有夜黑，才能减去白日凤凰花余影的红艳吧！

### 英雄系马，壮士磨剑

夏天，天总是喜欢下雨，而我总是不爱撑伞，任身子淋得湿淋淋，也不喜欢擦拭，也许我独爱那种凉凉的贴切，也许，我是让它淋着心里的苦涩吧。

从那条幽幽的长巷走回来，围墙里的建筑工人喜爱快乐地吹口哨，不成曲不成调舒泰地吹着，在雨中竟吹成一路的凄迷，把夏的雨日也吹得像是深秋的那种样子，一丝丝穿雨而过。那原是流行着的低俗的曲子，却在高空尖锐地回着旋着，我抬眼望，只

看见他们模糊的身影正砌着一块一块的砖头，想望也望不清楚什么。

有几次，我借靠路灯沿路走回家，那因为夜晚，只静寂地听见几种虫唱，唧唧啾啾，唧唧啾啾。我竟怀念起白日听到的低俗口哨呢。于是我只有自己影单单地吹着，夜色却把它割成零碎，任如何也想不起前一刻吹的是哪一曲，所以我突然想起童年妈妈教我唱过的一首儿歌一首很好听的调子，却怎么也唱不出声，倒是妈妈的影子来得清晰，伴我静静地走着夜路。

妈妈是最怕下雨了，她爱叮咛我撑伞，我瞒着她将伞置在家里，跑到溪畔去玩水，看一条水涨成一片水，我们舞成许多水花。回家又喜欢撒谎，说是忘了带，说是出来时刚好没有下雨，甚至抱怨那把纸伞已然那么破旧了，因此屁股上常是一片红云。如今每下雨被淋到，就想到那把破旧的油纸伞，在没有人逼着撑伞时，才深切觉到妈妈的爱。我知道家前那道小小溪水一定还流，只是不知道有多少稚子还瞒妈妈到溪畔玩水，玩成一朵朵水花。

一直到妈妈不再叮咛下雨打把油纸伞，而是叮咛自己浪游应注意的琐务，才知道自己已然长大了。

今天雨下得很大，我走在没有人的街中巷内，突然想起一些旧事。夜深了，我就坐在阑干上仰望天际，月亮星星都钻出云来，星空夜静，余雨未息，我知道明天一定天好，遂忆起往日爱唱的一首歌：一切都老了，一切都抹上风沙的锈，百年前英雄系马的地方，百年前壮士磨剑的地方，这儿我黯然地卸了鞍，历史的锁啊没有钥匙，我的行囊也没有剑。要一个铿锵的梦吧，趁月色，我传下悲戚的《将军令》，自琴弦……这样我就轻轻地唱起这首歌来，心中只想到庄严和悲壮。一个边地的“残堡”，看不到英雄系马看不到壮士磨剑看不到笙歌樵唱，只有一轮将西的夕

阳挥洒它的残红，而一个卸了鞍的游子目睹这种景象，哪怕是铁石心肠，恐怕也要黯然吧。

近来读书，经常十分敏感，竟会不自觉就呆着，过后一想，当时眼里一定是迷茫一片，看不清自己的河源，也不知自己的前路，那份感觉一直走入内里走入中间，等我回顾它即刻就泛滥了，就是不回顾，也知道它细细地流过我的内里我的中间，洗涤得一片清澈。知道自己花初叶嫩，总也经担不起那条河流，一阵一阵地激荡。

或许我离开此地若干年后，还是喜欢淋雨，到那里那时，就连建筑工人唱的郑声，也会被想成雅乐吧。

## 江湖夜雨十年灯

江湖夜雨十年灯，传说中，古时候的侠士都是佩着一把剑行走江湖的。

又传说中有一种武士，他们虽然练剑，身上却不带剑。他们随时都可以以一根筷子一茎稻草代剑器，甚至可以伤人致死，因此一定要佩剑才能使剑的，已经沦入第二流了。

传说虽只是传说，终究是有所本、不无几分道理，因为剑术练到出神入化，剑气敛于胸中，举手投足间总有几多威力，闪闪逼人，也就是“化身入剑”的境界了。

一把吴钩剑一把七星剑一把龙凤剑都是许多少年梦寐以求的，仿佛是一剑在手就能锄奸去恶无往不利。我也是一个少年，也喜爱拥有一把剑，只要有一把小小的剑，就会引来千古常新的遐思。

或许有几分轻狂，终究是真切的，还有什么比手里拿一把剑更美妙的事？

有时候兀自在夜黑中行着，将大街走成一条细细的小巷，那种苍凉古朴的细致便猛然升起，于是想舞剑想舞成朵朵剑花，这样的感情一旦升起，就随着月下的独影一直长到远方去，止也止不住，可是长夜将尽，发现囊中已经遗失了剑簇，任是豪气干云，在无人的空巷内在无声的凄寂里在黯淡的夜色中，即使呼风唤雨的手扬起，最多也只是一种无效的手势吧。

有一回也是夜黑，还夹杂沉默的细雨，走着夜路仿佛走着自己的发自己的影子自己的情调，在自己的生命上舞跃着，才知道自己那么剑侠那么李白那么无所不在。“十五好剑术，偏千诸侯；三十成文章，历抵卿相；白虽身不满七尺，而心雄万夫，王公大臣许以义气……”李白就这样说着他飘然的诗思也就在旷茫的气势里点化出来。如果说李白的诗歌有什么成就，他胸中那把剑所阐扬出来的气韵，应是最主要的原因了。

当我回顾，十年，不断地胸中便有一把正气之剑，叶着自己的叶花自己的花结自己的果子，所坚持的也便是，生命成自己的生命。那种不知道藏拙的锋芒，是不是一种挥霍呢？

我真的不肯相信是一种痛苦，也许剑被磨钝了，也许我是一本摊开扉页的书，但是在苦读书中的文字篇章时我害怕，也惊喜，由于翻过的页中有太多的叹息才害怕，由于后来的篇章里显示着精彩的未知才惊喜。知道自己所走的路是一条不妥的路，微小的感触已然难以遮掩它们的不足道。

真的不怕我真的不怕将自己的历史以苍凉的姿态展现出来，或许那样可以成为瞩望将来，但永不忘过去的人。可是我真怕中夜的偶然凝伫，因为我看到的不只是我自己，而是一叶鲜红的秋海棠，以及它五千年前的创痛。

当然有一天我会庆幸“这辈子总算没有白活”，可是此时此刻多年来回忆的凄美，总教我轻轻朗诵自己喜爱自己填的词：想

当年带剑江湖，气吞万里如虎；到如今十年夜雨，醉来时响空弦！

## 一块里程碑

那块里程碑说着说着，它就来了。

分离的神伤若欲雨前的黑云无边无涯地罩下，努力地压抑艰苦地想忘却，它竟毫不留情地在静脉中静静地流着。或者已经等待了太多的夜晚，或者要考验情意的坚挚，离别的伤悲由你的眼底汨汨闪现，在无意蓝而自蓝的天色下，我由泪哭诉出我的爱，说不出心里层层叠叠的颤动。

喜爱荷花浅蓝的韵致，你兴奋地翻墙跑来告诉，山脚的小湖有满湖的荷，我们乃撑一把小小花伞冒着大雨匆匆在泥泞的田路上奔跑，为了看荷花只为了看荷，就激起共同的欢乐。

站在小湖畔，是有荷却没有开花，我们都有失望。

“没有荷花，荷叶也漂亮，摘一片荷叶回去是一样的。”你说。就是嘴角那一抹轻浅笑意，使裤管溅满泥泞也丝毫不在意，回来后全身湿透，看手上的荷叶相顾大笑，久久不能止息。

有一次记得是黄昏，送你归家回来的路上，遥远处山中的教堂正敲出悠扬嘹亮的钟声，随后是一段浓得化不开重得往下沉的暮乐，低沉得似是由远天那头传来。我深深被那像极中古世纪的乐音感动，竟坐在家前阶梯倾听；思维被紧紧系着，一条线千里迢迢追随你的余影。后来好多次也是送你回家归来，也是同样一曲教堂乐音，依依的心情却一层加深一层，呵，分离真叫人散魄，凌晨里教堂也有音乐，却如何也比不上斜阳下暮曲所荡漾的情绪呀。

或然我这一去会到很远很远的地方，或然每一次秋季会暖暖



地滑进来，或然我甚至去追寻一群北雁。我的每一个足音却都相信：只要有风有云，我们曾经一起拥有的不仅是回忆，而是延续；只要有声音的地方，你的声音将恒常响在耳际。

我就即将远扬，在向你诉说时，得以有机会遥望自己生命的既往和来兹，那条坎坷的少年游途上，每一段都立着一块里程碑，其中最古老最完整最美丽最长久的一块，清晰分明地刻着你的名字，以及我不朽的爱。